证券代码：300921　　证券简称：南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2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涉及 6 名激励对象，共计 129,600 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0984%。

2、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11.97 元 / 股，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的资金总额为 1,576,621.76 元，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31,687,370 股减至 131,557,770 股。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29,600 股进行回购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31,687,370 股变更为 131,557,770 股，注册资本将由 131,687,370 元变更为 131,557,770 元。公司已于近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1 年 1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自 2021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2 月 10 日止。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关于激励对象的异议，并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披露《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1-013）。

（三）2021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并于同日披露《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15）。

（四）2021 年 3 月 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3 月 9 日，确定以 21.55 元 / 股的首次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5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4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76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核实意见。

（五）2021 年 5 月 12 日，公司完成激励计划所涉及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并于同日披露《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六）2022 年 1 月 20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由 21.55 元 / 股调整为 11.53 元 /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由 76 万股调整为 136.80 万股，预留授予数量由 20 万股调整为 36 万股；以及同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为 2022 年 1 月 20 日，确定以 11.79 元 / 股的预留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0 名激励对象授予 36 万股预留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核实意见。

（七）公司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自 2022 年 1 月 24 日起至 2022 年 2 月 10 日止。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关于激励对象的异议，并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披露《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12）。

（八）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29,6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2022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对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29,6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时，由于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公司将依法履行减资程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情况

1、本次回购注销原因

根据《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为“以 2020 年毛利润为基数，2021 年度毛利润增长率目标值为 25%，触发值为 15%”。依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未达到 2021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的触发值考核目标，故公司对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29,6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2、本次回购注销的数量及价格

根据《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派息、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公司应对激励对象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和 / 或数量将根据本激励计划做相应调整。

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以实施时公司总股本 73,159,6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以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1,687,3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0 元（含税）。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0 年度与 2021 年度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对《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进行调整，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21.55 元 / 股调整为 11.97 元 / 股。同时，由于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未达到 2021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的触发值考核目标，故激励对象已获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的 30% 未能解除限售，对应回购注销的 6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为 129,600 股。

3、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金额为 1,576,621.76 元（包含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25,309.76 元）。

4、回购注销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截至规定日期末，公司未收到债权人要求提供担保或者提前清偿债务的请求。

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为 129,600 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0984%。公司已向 6 名激励对象归还相应的出资本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共计 1,576,621.76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I10464 号）。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31,557,770 股，后续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

三、回购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31,687,370 股减至 131,557,770 股。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数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70,146,000	53.27%	-129,600	70,016,400	53.22%
无限售条件股份	61,541,370	46.73%	0	61,541,370	46.78%
股份总数	131,687,370	100.00%	-129,600	131,557,770	100.00%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同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责，全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1091　　证券简称：深城交　　公告编号：2022-052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贺志强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贺志强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贺志强先生辞去公司董事的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贺志强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贺志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贺志强先生作为公司董事的原定任期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贺志强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贺志强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贺志强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7 日

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2 年国庆节假期前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9 月 27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浙商日添利	
基金主代码	00207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9 月 29 日
	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 年 9 月 29 日
	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 年 9 月 29 日
	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恢复相关业务的时间	恢复非直销销售机构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恢复非直销销售机构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恢复非直销销售机构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浙商日添利 A	浙商日添利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077	00207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非直销销售渠道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是	是

备注：2022 年 9 月 28 日 15:00 后提交的基金交易申请将视为 2022 年 9 月 29 日的交易申请，同样受上述申购限制。投资者成功提交申请的时间以本公司系统自动记录的时间为准。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2 年 10 月 10 日起本基金将恢复非直销销售机构办理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国庆节假期前及假期期间，未经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

（3）本基金此前已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发布《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暂停大额申购业务，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累计金额超过 5,000,000.00 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2022 年 10 月 10 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后，本基金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仍限制为 5,000,000.00 元（含）；

（4）在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5）若投资者于假期前或假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而带来不便；

（6）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 400-067-9908（免长途话费）或 021-60359000 咨询相关信息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zsfund.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公告编号：2022-052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前，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芯碁微装”）股东合肥康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康同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612,8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186%，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已于 2022 年 4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2 年 8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2），因业务发展需要康同投资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4139%。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300,000 股，自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1 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200,000 股，自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1 个月内进行。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收到康同投资《减持股份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康同投资尚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经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合肥康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4,612,891	3.8186%	IPO 前取得：4,612,891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合肥康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022/9/12 ~ 2022/9/26	集中竞价交易	0 -0	0	4,612,891	3.8186%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为康同投资根据其业务需要而产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和治理结构产生不利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康同投资根据业务需求进行的减持，减持期间内，股东康同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股东康同投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全新好　　公告编号：2022-062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和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更正公告

股东共青城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全新好”）股东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2 年 9 月 2 日持有全新好股票达到 5%，并于 2022 年 9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经检查需更正部分内容，具体内容如下：

一、《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更正内容：

更正①：

更正前：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股		本次变动后持股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流通股	15,671,050	4.52%	17,322,500	5%

更正后：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股		本次变动后持股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流通股	0	0%	17,322,500	5%

更正②：

更正前：

三、其他说明

3、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更正后：

三、其他说明

3、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更正内容：

更正①：

更正前：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全新好无限售股 15,671,050 股，占全新好总股本的 4.52%，截至 2022 年 9 月 2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全新好 1,651,450 股，累计共持有全新好股份 17,322,500 股，占全新好总股本的 5.00%。

本次权益变动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

更正后：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于 2022 年 7 月首次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 399,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0.115169%，同月减持公司股份 399,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0.115169%；于 2022 年 8 月增持公司 12,280,25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3.544615%，同月减持公司股份 1,322,30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0.381673%；于 2022 年 9 月减持公司股份 55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0.000159%，同月增持公司股份 6,365,10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1.837245%。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全新好股份 17,322,500 股，占全新好总股本的 5%。

本次权益变动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

更正②：

更正前：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5,671,050　持股比例：4.5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1,651,450　变动比例：0.48% 持股数量：17,322,500　持股比例：5.00%

更正后：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0 持股比例：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17,322,500　变动比例：5.00% 持股数量：17,322,500　持股比例：5.00%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更新版）、《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更新版）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此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9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全新好　　公告编号：2022-063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更新后）

股东共青城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为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共青城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7,322,5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关于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5%的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文件，其自 2022 年 7 月 27 日至 2022 年 9 月 2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合计买入公司 17,322,500 股，占公司总股份 5%。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期限	2021 年 12 月 21 日 至 2031 年 12 月 2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7FFPXL5M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股		本次变动后持股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流通股	0	0%	17,322,500	5%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除本次已披露的权益变动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计划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7,322,500 股，成为拥有公司 5%以上股份权益的主体。

3、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9 月 26 日